

臺北市孔廟管理委員會

預 算 總 說 明

中華民國九十年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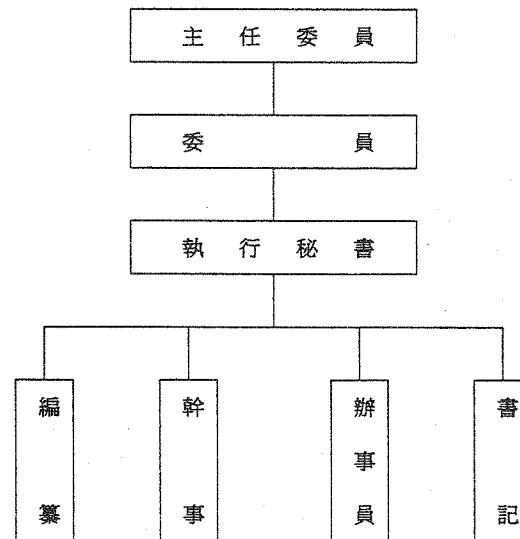
3-3-1

一、現行法定職掌：

(一)機關主要職掌：掌理孔、孟、儒家學說之宣揚、古蹟、財產之保管維護、籌辦祭典及奉祀諸聖賢之事蹟遺物搜集、整理、陳列以及學說之編譯事項。

(二)內部分層業務：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，由民政局長兼任，委員若干人由主任委員就有關機關人員暨專家學者或社會熱心人士，邀請市長聘兼之，均為無給職，委員任期三年，連聘得連任，並置執行秘書一人、編纂一人、幹事二人、辦事員一人、書記一人、技工三人、工友二人合計十一人。

(三)附組織系統圖：



二、前年度及上次已過期間計畫及預算執行情形：

(一)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概況：本會前年度歲出預算共 12,348,000元，各項業務除孔廟建物第一次登記費保留 114,940

臺北市孔廟管理委員會

預 算 總 說 明

3-3-2

中華民國九十年度

元外，其餘均能按預定工作計畫如期實施順利完成，於決算時行政管理為7,172,441元，祭典工作為3,215,976元，孔廟簡介為1,208,293元，汰換車輛設備35,000元，其他設備為144,000元，尚餘572,290元，均已依規定繳庫。

(二)上次已過期間(88年7月至89年6月)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：

- 1.行政管理：依施政計畫及預算進度執行，截至6月止累計分配數8,202,000元，累計執行數7,527,232元，執行百分比91.77%。
- 2.祭典工作：依施政計畫及預算進度執行，截至6月止累計分配數3,527,000元，累計執行數3,078,584元，執行百分比87.29%。
- 3.孔廟簡介：依施政計畫及預算進度執行，截至6月止累計分配數1,460,000元，累計執行數1,077,395元，執行百分比73.79%。
- 4.其他設備：依施政計畫及預算進度執行，截至6月止累計分配數484,800元，累計執行數1,600元，執行百分比0.33%。
- 5.其他修建工程：依施政計畫及預算進度執行，截至6月止累計分配數2,000,000元，累計執行數1,600元，執行百分比0.01%。

三、本年度施政(業務)及工作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：

(一)施政計畫：

- 1.孔子及諸聖賢之搜集編印等事項。
- 2.展示孔孟典籍文物及禮樂佾實物，放映祭典實況影片，宣揚中華文化。
- 3.舉辦大成至聖先師孔子釋奠典禮及祭祀諸聖賢。
- 4.接待中外貴賓、僑團參觀孔廟文物設施，宣揚中華文化。
- 5.加強維護管理孔廟及美化環境、設施、庭園。

(二)預算提要：

本年度歲出預算共13,794,672元，分四個業務計畫，包括人事費7,641,396元、業務費5,627,938元、旅運費364,750元、設備及投資160,588元。

四、其他必要之分析事項：

預算增減情形：詳見歲出預算表本年度及上次比較及說明欄。